

证券代码：839155

证券简称：聚塔科技

主办券商：华西证券

四川聚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四川聚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24-024），因公司相关工作人员疏忽，该公告存在错漏，特对该公告予以更正。

二、更正具体内容

对原公告中未分配利润更正如下：

更正前：

（二）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议案

议案内容：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合并报表的未分配利润为-1,261.00万元。

更正后：

（二）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议案

议案内容：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合并报表的未分配利润为**-993.98**万元。

三、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24-024）其他内容保持不变。更正后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将与本公告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进行披露。

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四川聚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7日